

民間私藏

第三冊

民國時期暨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產業篇二)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前所長
嘉義大學史地系副教授

許雪姬
吳昆財

推薦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民間私藏

第三冊

民國時期暨

(產業篇二)

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中研院台灣史研究所前所長
嘉義大學史地系副教授

許雪姬
吳昆財 推薦

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行

博揚
經典
大系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 產業篇》

主 編／楊蓮福 陳謙

發行人／張瑞香

排版設計／葉兩發

封面設計／黃淑鶴

出版者／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112 臺北市北投區東華街一段8巷6之1號

電話：(02) 2826-1203 傳真：(02) 2823-7374

網址：http://www.boyoung.com.tw/

E-mail：boyoung2008@yahoo.com.tw

劃撥帳號：18871684

戶名：博揚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印刷／承亞興企業有限公司

總經銷／貿騰發賣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14樓

網址：www.namode.com

電話：(02) 8227-5988

傳真：(02) 8227-5989

ISBN 978-986-6543-67-8

定價 16000 元

2012 年6月初版一刷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產業篇二）

第三冊 原版本及編輯體例說明：

本冊典籍由博揚文化楊蓮福社長多年來自坊間蒐羅而來，並參酌多方專家賢達教授等意見彙編成冊。本冊收錄有：

《公務員必讀》出版於民國三十五年（1946），李民本編著，內文著重於「行政組織」、「公文程式」、「法律淺釋」、「服務須知」四大項；《提審法解說》由王育霖前檢察官撰著，台北市人民自由保障委員會印行，民國三十六年（1947）年出版，分別介紹了「提審法的意義」、「提審法的手續」、「提審法的厲行」，附錄部分則有提審法原文，聲請提審法的實例等；《簡明應用文》分上下二編，上編為「公文程式概說」述明公文書寫規範與公文種類樣貌、標點、行款、結構、術語等公文形式，下編為「公文舉例」；《公文程式講義》此收錄下冊，由臺灣郵工函授學校出版，分為初高級班使用，此為高級班講義，無出版時日註明，約略在1950前後出版；《書契程式及公文解說》有日文註解，黃景中編著，內容有三編，分別為「書契程式」、「廣告類」、「公文解說」三種，民國三十五（1946）臺灣實業有限公司出版。

博揚文化社長楊蓮福先生陸續推出戰後台灣幾套重要的經典書籍，不走媚俗的流行出版路線，而專就史料的整理與重刊，此次本社有幸復刻本典籍大系，希冀台灣文獻成為研究台灣的重要依據，讓史料重新出土，能見證1930年代以降的各項歷史風貌，具有學術參考引用之價值。但基於人力、物力所限，疏漏在所難免，期望諸先進不吝指正為荷。

《民間私藏民國時期暨戰後臺灣資料彙編》（產業篇二）

第三冊

公務員必讀	001
提審法解說	257
簡明應用文	301
公文程式講義	377
書契程式及公文解說	419

李民本編著

公務員必讀

周立群題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五月印行

公務員必讀

李民本編著

服	法	公	行
務	律	文	政
須	淺	程	組
知	釋	式	織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三月

周 序

近代一切進步的事業，都要求高度的效率，而效率則要求「迅速」與「確實」。原子能的使用，逼迫得每一個人都不得不正視現實，把握現實，苟且，因循，都不是辦法，真有內容真有能力的才有存在的資格！公務員的活動舞台是政治，他們的課題便是如何去管理衆人的事，公務員的責任是在代表衆人計劃並實施國家的事務，不但要使它推動圓滑，而且要使它盡善盡美，爲了達成這莊嚴的任務，每一個公務員都應該如何自惕自勉！

李主任秘書民本從政有年，學識經驗，均甚豐富，因鑒於公務員任務的重大，特在公餘之暇，就其本身從政之經驗，將公務上必不可少的典則，輯爲一篇，題曰「公務員必讀」。意在使每一個公務人員都能知道本身工作的範圍和實際處理公務的方法，事無鉅細，都能條舉縷析，勾元提要，爲公務員者若能朝夕繙閱，體驗實踐，必能養成健全的知能，臨事而懼，好謀而成，尤其臺省光復伊始，政府對於本省有爲青年儘量予以登庸，但是五十年的淪陷，使他們對祖國的典章制度多少不能不有些生疏，爲了報効渴望的祖國，這本書恰是一只引援的階梯。

「服務須知」一篇所錄古今嘉言懿訓，可銘座右，可書紳表，爲公務員者若能服膺勿失，則中國政治

的澄清可計日而待，豈特爲臺灣一省造福無窮，深嘉其意，樂爲介紹於讀者，是爲序。

——周一

鳥三
於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民政處
十五年三月一日

自序

當我來到臺灣不久的時候，臺灣便給我很多的感覺，而且不斷地思考。除了其他問題在這里暫不提及之外；我是經常地想到：跟祖國脫節了五十年的臺灣，應該怎麼樣把它融和起來，而且進一步讓它成爲祖國的模範省？當然，各方面都需要努力，尤其介紹祖國的文化更是一件迫切而繁重的工作——這一個概念，到現在想起來，可說是我編輯這本小冊子的「潛機」。

之後，因爲職務的關係，我又感到了兩種事實：第一，在厲行自治，促現憲政的現在，臺灣人才的登庸，使他們源源而大量地參加工作，這不但是臺灣同胞的要求；而且也是陳長官的要求。但，第二，因爲五十年的脫節，臺胞對於祖國的語文和一切情況，大多數是已經生疎了，縱抱着服務桑梓的無限熱誠，可是要怎樣入手呢？這兩種事實是矛盾的；但也是可以統一的。統一的方式：在政府要加緊訓練；在臺胞要加緊學習。只有訓練和學習二者能够合拍呼應，才能發生文化交流的有效作用。正好，臺灣省地方行政幹部訓練團的各部負責人，爲了積極展開政幹的訓練工作，時常和我作友誼的聯絡。我想到文書是推行政令的工具，是一個公務員最基礎的常識，準備作公務員的臺胞對牠的需要是非常的迫切。這一個需要，我們必須通過訓練的方式而使牠可能的滿足——這是我編輯這本小冊子的「動機」。

動機具體化了，我開始工作。首先把我以前在福建省訓練團任課的時候所編的「公文程式」的講義來做藍本——將牠截長補短，除舊增新；尤其里面所舉的例子除了極少的幾條之外，全部是臺灣檔案中最新的活的實例，這樣就寫好了本書內「公文程式」的一篇。以後爲了多方的慫恿和事實的需要又陸續寫下了「行政組織」「法律淺釋」和「服務須知」三篇，把牠們綜合起來即成現在的這一本。

光復未久的臺灣，搜集材料是萬分的困難；加以編者見聞有限，且公餘執筆，難免倉卒，不過，編者的主要目的，是給臺灣同胞介紹些最基本的公務常識，所以取材力求新穎，文字力求簡明。這本小冊子的內容就是依據這個原則來編輯的，雖然不敢自命爲識途老馬和航海南針；但，有爲的臺胞，如果能够在此里面得到一些可切實用的事物而啓發他們對於祖國文化的興趣，以及可供其他的同志同仁作爲或時與局部的參考的話，那就是編者意外的收穫了。

再：此書蒙長官公署顧問沈仲九先生和民政處處長周惠生先生給予很多的指示，謹在此致最誠懇的謝忱！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二月十六日李民本寫於臺北民族第三官舍

公務員必讀總目

周 序

自 序

第一篇 行政組織

一、行政組織的意義·····	三
二、國民政府·····	四
三、行政院·····	六
四、省政府·····	一〇
五、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	一二
六、院轄市·····	一三
七、行政督察專員·····	一四
八、縣政府·····	一五

九、省轄市	一六
-------	----

十、設治局	一七
-------	----

十一、區署	一七
-------	----

十二、縣轄市	一八
--------	----

十三、鄉鎮保甲	一九
---------	----

十四、附錄	二〇
-------	----

1 政治協商會議通過之政府組織案	二二
------------------	----

2 政治協商會議，蔣主席閉會詞	二三
-----------------	----

第二篇 公文程式

一、公文之意義	三二
---------	----

二、沿革概要	三三
--------	----

三、類別	三四
------	----

四、術語的分析	五三
---------	----

五、行款及標點符號.....五五

六、結 構.....五八

七、處理程序.....五九

八、處理要點.....六二

九、擬稿須知.....六四

十、文書簡化問題.....六七

第三篇 法律淺釋

一、總 述.....八一

二、憲 法.....八八

三、行政法.....九三

四、刑 法.....一〇三

五、民 法.....一一三

六、法院與民刑訴訟.....一三六

第四篇 服務須知

一、國父遺囑·····	一四七
二、蔣主席訓示（輯要）·····	一五二
三、陳長官訓示（輯要）·····	一八五
四、中國國民黨黨員守則·····	一九七
五、陸海空軍軍人讀訓·····	二〇四
六、公務員服務法·····	二〇五
七、新生活須知·····	二〇八
八、國民精神總動員·····	二二一
九、禮運大同淺釋·····	二三〇